

107 年度花蓮縣環境知識競賽活動辦法 1070522

一、辦理目的：

- (一) 增加學校師生對環境保護的正確知識，透過活潑、刺激、有趣的競賽活動將環境教育落實於日常生活中，以提升師生對環境的覺察與行動能力。
- (二) 擴大師生利用「環境E學院」網站能力，並將環境教育概念落實於生活中。
- (三) 促進本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生擴展環保知識學習視野，主動汲取環保知識，踐履環境保護責任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教育部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花蓮縣環境保護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環醫工程顧問有限公司。
- (四) 協辦單位：花蓮縣環境教育輔導團、花蓮縣各級中小學。

三、參賽組別：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（職）組及社會組等 4 組。

四、競賽時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初賽時間：107年 9 月29日（星期六）。
- (二) 地點：壽豐國小文康中心（花蓮縣壽豐鄉壽山路37號）
- (三) 初賽時間：107年11月17日（星期六）。
- (四) 地點：臺中市逢甲大學(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100號)。

五、競賽題目：

- (一) 競賽題目及範圍包含政府政策及時事、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之指定影片（如下表所列）及環境知識相關議題。前述指定影片置於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之「知識競賽影片」專區。
- (二)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之指定影片如下，請自行至：[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](#)→知識競賽影片專區觀看：

| 序號 | 影片名稱 | 環境教育時數 |
|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蝸牛與鈍頭蛇 | 0.5 小時 |
| 2 | 保島 | 1 小時 |
| 3 | 卜吉地而居 | 1 小時 |
| 4 | 墾丁，風之島 | 0.5 小時 |
| 5 | 雲海上的島嶼 | 1 小時 |
| 合計 | | 4 小時 |

卜吉地而居

資源出處:金門家公園管理處

看完本影片可獲得環境教育時數 1 小時

金門，是福建東南沿海的一個小島，一千六百多年前，中原人士為了躲避禍亂，來到金門，悠長的歷史孕育了金門豐富的文化風貌。島上現在還有一百六十多個自然形成的村落，許多村落還保有傳統而完整的歷史軌跡；這些傳統聚落不但是宗族血緣凝聚的場域，更是金門人安身立命的所在。

蝸牛與鈍頭蛇

資源出處: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

看完本影片可獲得環境教育時數 0.5 小時

鈍頭蛇是一個特殊的族群，牠們以蝸牛為主食，因為絕大多數蝸牛螺殼都是順時鐘方向旋轉的右旋型，為了更有效率的取食右旋型蝸牛，牠們演化成右撇子型的掠食者。有趣的是，因為右撇子天敵的選汰壓力，突變產生的左旋型蝸牛存活率增高，於是演化出了左旋型的蝸牛種類。這部影片述說蝸牛與鈍頭蛇的故事

保島

資源出處: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看完本影片可獲得環境教育時數 1 小時

臺灣擁有特殊地理與環境景觀，多變的地景，孕育出多樣化的生物棲地及豐富動植物資源，顯耀珍珠般的光華，其中特別珍貴的生態體系、野生物棲地或自然地景，就仰賴自然保護區域來保育。林務局主管臺灣的國家保護區系統，由「自然保留區」、「自然保護區」、「野生動物保護區及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」等自然保護區域所構成，保護了珍貴的野生物及地景資源，為這片土地上豐富的生物保存更舒適與安全的棲息環境。為引導大眾瞭解臺灣所...

墾丁，風之島

資源出處: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

看完本影片可獲得環境教育時數 0.5 小時

東北季風翻越中央山脈，襲捲恆春半島，當地居民慣稱她「落山風」！強烈的落山風影響著這裡的景觀、聚落、農作、植物、動物，和所有一切的一切.....。

雲海上的島嶼

資源出處: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

看完本影片可獲得環境教育時數 1 小時

在臺灣的高山上，玉山杜鵑、臺灣冷杉、圓柏灌叢是如何躲避嚴寒的冬季；而當冰雪溶化之際，也是高山生命甦醒的季節，栗背林鴉、深山鶯、火冠戴菊鳥如何與環境互動以延續自己的族群；夏天也是高山上的花季，以玉山為名的玉山金絲桃、玉山山蘿蔔、玉山懸鉤子、玉山石竹、玉山小米草、玉山佛甲草等都在這時候以昂揚的姿態迎接這一年的熱情；秋天是豐收的時節，所有的果實都已成熟飽滿，水鹿、山羊、台灣獼猴都恣意在享用這大地的恩賜。

六、辦理方式：

- (一) 初賽：以筆試方式，筆試題目類型以選擇題方式進行，參賽者必須在30分鐘內完成50題作答，依個人得分擇優(國小組取分數前20%，國中、高中(職)組、社會組取分數前40%，若前列之門檻有同分者，增額錄取)，取得進入複賽資格。

1. 各組別參賽對象及人數：
 - (1) 國小組：花蓮縣公私立國小，每校限3人。
 - (2) 國中組：花蓮縣公私立國中，每校限3人。
 - (3) 高中(職)組：花蓮縣公私立高中職，每校限15人。
 - (4) 社會組：年滿18歲以上之花蓮縣民眾或學生。
 2. 競賽題目採現場投影方式呈現，每1題為一幕，競賽主持人宣讀完答題方式與做法後，參賽者隨即作答。
 3. 發放電腦閱卷答案卡，以畫卡方式答題，2B鉛筆及橡皮擦由承辦單位提供，其他非競賽用品請勿攜入賽場。
 4. 競賽題目皆以「選擇題」4選1的方式進行，競賽時間40分鐘，題目50題。
 5. 競賽答案卡須用黑色2B鉛筆畫記，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畫記擦拭乾淨，不得使用修正液(帶)，如有畫記不明顯或污損等情事，導致電腦無法辨認者，其責任由參賽者自負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 6. 時間到題目呈現完畢後，不論答畢與否應立即停止作答，答案卡由大會工作人員收回，繳交競賽答案卡後，現場以投影方式，公布試題及答案。若該試題有疑義時，應立即舉手向裁判提出，並當場由裁判解釋判定，離開競賽會場後將不再受理。
- (二) 複賽：以積分方式分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、社會組4梯次進行，每組錄取前10名，取得資格。
- (三) PK賽：若各組比賽結果同分，並超過10名人數，則以PK賽錄取至前10名，各類組前5名最優者將代表本縣參加全國性決賽。
- (四) 複賽考題考題範圍與初賽相同，如遇題庫內容不敷比賽需求時，主辦單位將另增加題目以利比賽進行。
- (五) 複賽以「無線遙控作答器」設施進行。每題答題時間為10秒。
- (六) 報名：本活動採線上報名，各校自行擇期辦理校內比賽，選拔出優秀選手並於6月15日以前到環保署網站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elearn.epa.gov.tw/DigitalLearning/arena.aspx>)
- 107年環境知識競賽/各縣市初賽時程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為尊重他人權益，參賽者於競賽過程中請將手機關閉。
- (二) 如有使用手機及其他電子設備舞弊情形，則現場取消參賽資格；如已得獎者，則追回已頒發之獎狀及獎金等。
- (三) 有關獲得獎品者之所得扣繳相關事宜，獲獎者依所得稅法第14條第8類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，並依同法第88條規定，應繳納所得稅10%。
- (四) 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各項規定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公布。

八、獎勵：

- (一) 第一階段初賽筆試成績達門檻者(國小組取分數前20%，國中、高中(職)組、社會組取分數前40%，若前列之門檻有同分者，增額錄取)，頒給獎金100元或等值獎品乙份。
- (二) 取得進入第二階段「複賽」資格者頒給獎狀及獎金200元或價值200元之等值獎品乙份。

- (三) 取得進入第三階段「PK賽」，各組前10名次頒給獎狀及獎金1000元或等值獎品各乙份。
- (四) 第三階段PK賽，各組第一名次頒給獎盃、獎狀及獎金5000元或等值獎品各乙份。
- (五) 進入第三階段「PK賽」學生之指導老師由縣政府核予嘉獎1次，榮獲「各組第一名」學生之指導老師由縣政府核予嘉獎2次。
- (六) 以上第1項至第5項所有師生之獎勵，每人擇優領取一份，不得重複。
- (七) 各組成績前 5 名，將代表本縣參加 107年環境知識競總決賽參賽權（總計20名），爭取最高榮譽。

九、差假：

- (一) 參加人員與承辦人員給予公(差)假1日，差旅費由本計畫內經費支應，學校教師所遺課務由各學校相關經費支應。
- (二) 為實踐節能減碳生活，本活動已申請為環保低碳活動，請與會人員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並自備環保杯、筷。
- (三) 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各項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與增修權，並保留變更競賽活動辦法及獎金、獎品內容之權利。

十、本辦法如有疑問，請洽花蓮縣環保局綜計科李曉婷小姐電話：03-8237575 轉 323

花蓮縣 107 年度環境知識競賽《活動流程表》

一、日期：107 年 9 月 29 日（星期六）08:00-15:30

二、地點：壽豐國小文康中心

三、活動流程：

| 活動時間 | 活動內容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08:00~08:30 (30) | 報到； 報到完師生請即入場（播放環教影片） | 發答案卡、2B 鉛筆及擦子、餐券 |
| 08:30~08:40(10) | 準備開幕式（三份試卷、麥克風） | |
| 08:40~09:00(20) | 開幕式 (競賽流程、規則及環境說明) | 環保局局長、教育處處長主持 |
| 09:00~09:10(10) | 筆試準備，國小組第一階段比賽規則說明 | 師長離開考場 |
| 09:10~09:40(30) | 國小組筆試（監考人員負責收發答案卡） | |
| 09:50~10:00(10) | 國、高中、社會組第一階段比賽規則說明 | 筆試閱卷 |
| 10:00~10:30(30) | 國、高中、社會組筆試 | |
| 09:40~10:50(50) | 筆試閱卷 | |
| 10:30~10:50(20) | 公佈第一階段成績（張貼在公告板上）；第二階段比賽準備 | 開始發便當 |
| 10:50~11:00(10) | 第二階段參賽選手就位（高中、國中、國小、社會組），指導老師、家長退到觀摩區 | |
| 11:00~11:10(10) | 第二階段比賽規則說明 | 未到場視同自動棄權 |
| 11:10~12:40(90) | 第二階段比賽(依成績高低及作答時間，取 10 名需編號) | 分四場比賽（高中、國中、國小、社會） |

| 活動時間 | 活動內容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|
| 12:50~13:20(30) | 公佈第二階段成績；佈置第三階段場地 | |
| 13:20~13:30(10) | 第三階段參賽選手就位（分高中、國中、國小、社會組三場），指導老師、家長退到觀摩區、第三階段比賽規則說明 | 未到場視同自動棄權 |
| 13:30~14:30(60) | 第三階段比賽（分四場比賽） | 採淘汰賽 |
| 14:40~15:30(50) | 成績統計、公佈→頒獎、合照 | 環保局局長、教育處處長主持 |
| 15:30~ | 活動結束，快樂赴歸 | |

※ 本活動流程僅供參考，各時段活動將依比賽作業實際情形，彈性調整，請選手及師長們不要離開會場太遠，以免錯失良機。

※ 選手比賽場地為一樓大廳，休息室設於三樓，請告知學生。

※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及餐具。